

证券代码：000993 证券简称：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：2017 董-04

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。

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。

2.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。

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3. 董事参与表决的情况

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9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9 名，名单如下：

张斌、罗成忠、陈凌旭、林晓鸣、叶宏、李幼玲、任德坤、
汤新华、胡建华

4.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《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；

为了确保公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

宁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0000 万元，授信期限一年，授信担保方式以本公司持有的福建穆阳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98%股权做质押担保，授信利率为不高于银行同期基准利率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；

表决结果：议案通过；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6 日